附件2:

体检注意事项

1、请于健康体检的前三天保持正常饮食。

2、体检前一天应注意休息，勿饮酒及食用高脂肪、高蛋白类食物。

3、于体检前一天晚餐后不再进食，保证空腹10—12小时抽血检验。

4、体检当日早晨禁食、禁水，做完空腹项目后进餐（医院备有早餐）。

5、体检当日早晨可在家留好大小便标本，也可来体检中心后再留标本。

6、女性进行妇科检查前需排空尿液。

7、肝胆胰脾肾B超检查需空腹，女性妇科B超及男性前列腺B超需憋尿检查。

8、做粪便潜血检查者，应于前三日禁食肉类及含有动物血的食物，并禁服铁剂及维生素C，否则易出现假阳性。

9、对体检过程中出现的服务态度、服务质量、体检项目安排等问题请及时联系省保健局。

 联系电话：0931-4818600